

新三板挂牌公司达10000家

股票发行融资累计2500多亿元

本报北京12月19日讯 记者何川报道:12月19日,随着华夏旅游、金象香山、瑜欣电子等17家公司在新三板挂牌,新三板市场企业总数达到10000家,总市值约3.87万亿元。

与A股市场20多年上市3000余家企业不同,新三板从5000多家企业大幅增加到1万家,仅用了1年时间。自2013年全国股转系统揭牌运营以来,整个市场迎来飞速发展。从挂牌企业数量增长来看,2014年底和2015年底,新三板挂牌企业数量分别为1572家、5129家,目前已迈上万家;从股票发行融资来看,新三板共有3784家挂牌公司完成5659次股票发行,融资2525.84亿元,平均单次发行融资4463.40万元。不少业内人士认为,这表明我国多层次资本市

场长期以来的“倒金字塔”式结构如今已有显著改善。

总体来看,目前挂牌公司已实现省市和行业全覆盖。其中,东部10省合计7285家,占比72.85%;中部6省共1365家,占比13.65%;西部12省共983家,占比9.83%;东北3省共367家,占比3.67%。民族地区挂牌公司407家;贫困地区挂牌公司182家。行业方面,覆盖所有89个非综合类大类行业,其中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商务服务业、互联网和相关服务以及专业技术服务业等新业态挂牌公司比重相对较高。

“相比于我国海量的中小微企业而言,未来新三板市场规模还有进一步扩容的潜力和空间。”财通证券投行三部总经理黄著文表示,作为我国多层次资本

市场体系的重要环节,新三板对于满足创新、创业型中小微企业的多元化融资需求,推进创业投资和股权私募的发展,增强我国自主创新能力和促进高新技术产业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数据显示,2016年以来,挂牌公司完成2705次股票发行,融资1167.56亿元,平均单次发行融资4316.29万元。从融资用途来看,除补充流动资金、提供做市库存股、股权激励等用途外,多数为经营性融资。今年以来,用于项目融资、研发、对外投资等经营性融资的发行次数占比达82%。挂牌公司累计披露重大资产重组和收购537次,合计交易金额884.41亿元;其中2016年以来挂牌公司披露并购重组308次,交易金额523.65亿元。

东北证券新三板研究中心表示,随

着新三板企业突破万家,市场开始进入“二次创业”时代,未来市场将从单一维度的企业数量扩容,过渡到更加注重质量提高;从融资需求端扩容过渡到投资供给端扩容;从制度规范过渡到制度创新等。

展望新三板市场未来发展,黄著文表示,一方面,新三板要形成挂牌公司常态化的退出机制,让市场有进有出、优胜劣汰,使挂牌公司的数量和资质均有所提升;另一方面,要出台相关制度红利,包括适当降低投资者资金门槛、引入公募基金等,使得投资者和挂牌企业能双向扩容,以改善市场流动性。监管层还需建立多层次资本市场的有机联系,明确市场发展路径和预期,让新三板优质企业能通过转板来获得进一步发展。

并购业务具有复杂性和大金额交易特点——

金融服务需建好核心“朋友圈”

本报记者 钱菁苑

热点聚焦

今年前三季度,我国首次超越美国成为全球跨境并购最大收购国。同时,国内经济转型为传统行业提供了很好的资源整合机遇。并购业务的复杂性和大金额交易特征,决定了金融机构要做好服务,需要构建起服务生态系统和核心“朋友圈”。



2016年,中企并购业务如火如荼。

以跨境并购为例,金融数据提供商迪罗基的数据显示,前三季度中国跨境并购总额1739亿美元,同比增长68%,首次超越美国成为全球跨境并购最大收购国。商务部统计数据也显示,前三季度我国境内投资者共对全球160个国家和地区6535家境外企业开展了非金融类直接投资,累计对外直接投资8827.8亿元,同比增长53.7%。

面对巨大的市场,金融机构加快业务转型,积极开拓并购金融业务。在近日召开的2016中国并购合作联盟并购高峰论坛上,多位业内人士表示,中国并购金融已迈入2.0时代。金融机构除了继续加强支持传统并购融资领域,还应利用在资金、信息、行业等各个方面的优势,在并购整合中发挥更大的作用,为企业并购整合、产业转型升级提供一体化、有特色的融资服务。

并购金融服务需求大

“经济转型为传统行业提供了很好的资源整合机遇,也为新兴行业带来迅速扩张机会。其中,产业整合与扩张需要通过并购重组来实现,并购整合是优秀企业实现跨越式发展的重要手段。这

是目前并购市场越来越火爆的背景和基础。”民生银行投资银行部总经理杨毓说。

中国企业研究院首席研究员李锦则表示,“现阶段,并购重组已是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主要方式。”3年时间处置345户僵尸企业”的表态更是彰显了以并购重组为手段的改革信心”。目前来看,国家制定的国企改革顶层设计方案已经进入政策落地期,以市场化为导向的并购重组正在不断加速。在多位银行投行业务负责人看来,国企改革加速下的并购市场机遇巨大,商业银行在肩挑助力企业并购升级重任的同时,也为自身业务转型发展带来机会。

从国际市场来看,当前中企并购目标行业及范围,特别是跨境并购目标的行业日趋多元化。“10年前中国50%以上的海外投资都是在自然资源等领域,但到了今年,已经拓展到了电信、科技、制造、金融、消费品等方面,分布更加广泛。”春华资本集团主席胡祖六表示。

“与此同时,近年来并购业务的融资方式也取得了一定的创新和突破。”杨毓表示,从支付手段上来看,既有债务融资属性又有股权融资属性的产品受到了热捧,丰富了以往以并购票据、并购贷款为

主的传统融资方式。

差异化服务是关键

并购市场的“蛋糕”虽然巨大,但市场参与者也越来越多。除了传统商业银行以外,证券、信托、保险、基金,乃至互联网金融都以不同方式进入了并购融资领域。分析人士认为,在未来的竞争中主要还是要形成差异化、有特色的核心竞争力,提前预判市场热点领域和业务,结合自身优势,实现自己的特色并购金融服务。换言之,对于并购金融参与者来说,只有形成差异化、有特色的核心竞争力,才能在竞争中胜出。

一位业内人士指出,在并购金融市场,银行不仅需要为企业提供融资服务,同时还需要搭建信息平台,为并购买方客户寻找合适标的,为并购卖方客户提供价值挖掘、买家搜寻的服务。在达成初步并购意向后,银行更提供交易谈判、尽职调查、融资方案设计、开具保函、外汇政策咨询及并购战略咨询等财务顾问服务,实现商业银行并购金融服务从“融资”到“融智”的转变。

浦发银行在这方面探索较早,其围绕企业在经济结构转型以及产业加速整合升级进程中的各种金融需求,打造出

“设计、推动、实施、服务”全链条的并购交易金融服务模式,并将“并购融资+并购顾问+并购投资”相结合,为境内外上市公司提供有效地金融支持。

2016年上半年,浦发银行并购贷款余额实现同比增长86.14%,重点支持传统行业兼并重组和医药、文化、TMT等新型行业的产业整合,有效地服务了实体经济和供给侧改革。民生银行也在积极探索和开展包括并购基金等金融产品在内的综合并购金融业务。推出了并购翼系列金融产品,满足客户并购交易多样化的金融产品需求。

金融机构合作共赢

值得注意的是,中企海外并购还存在不少风险。近年来,部分国内企业大举投资海外地产业务,屡屡在市场高点抢资产。这表明企业对在境外并购的目的性和必要性等基础工作研判不足,暴露出诸多盲目性。

有关人士提醒,中企海外并购要注意控制节奏。中国世界贸易组织研究会副会长霍建国指出,在复杂多变的国际经济形势下,企业海外投资兼面临的复杂性和大金额交易决定了金融机构要做好并购服务,必须构建起服务生态系统和核心“朋友圈”。

在企业“走出去”开展并购活动中,金融机构除了提供融资支持之外,还有很多地方也可以提供服务,而且随着并购规模、难度的上升,金融机构利用信息优势开展合作提供综合服务已经成为趋势。

专家表示,企业并购的完成需要多类金融机构合作,提供“并购专家+并购管家”的综合金融服务:既需要银行作为“融资安排人”,又需要证券公司、审计师、评估师、律师作为“交易安排人”,还需要投资机构作为“出资人”,并购业务的复杂性和大金额交易决定了金融机构要做好并购服务,必须构建起服务生态系统和核心“朋友圈”。

财政部强化监督力度

重点督查地方债管理及融资担保

本报北京12月19日讯 记者崔文苑报道:近期,财政部印发《财政部驻各地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实施地方政府债务监督暂行办法》,依托财政部驻各地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实施地方政府债务监督,强化监督问责。《暂行办法》明确,专员办监督重点为地方政府债务管理及地方违法违规融资担保两方面。

对地方政府融资行为的监督,《暂行办法》明确了几个重点。一是政府举债方式监督,主要包括地方政府债务只能通过发行地方政府债券方式举借,除此之外政府及其所属部门不得以任何方式举借债务等。

二是政府担保行为监督,主要包括除外债转贷担保外,地方政府不得为任何单位和个人的债务以任何方式提供担保,督促地方政府不得违法违规提供担保。特别是地方政府及其所属部门、事业单位等不得以机关事业单位及社会团体的国有资产为其他单位或企业融资抵押或质押;学校、幼儿园、医院等以公益为目的的事业单位、社会团体,不得以教育设施、医疗卫生设施和其他社会公益设施抵押融资。

三是政府股权投资行为监督,主要包括地方政府及其所属部门参与社会资本合作项目,以及参与设立创业投资引导基金、产业投资引导基金等各类基金时,不得承诺回购其他出资人的投资本金、承担其他出资人投资本金的损失,或者向其他出资人承诺最低收益等,督促地方政府严格遵从市场化原则与社会资本平等合作,实现风险共担、收益共享,避免地方政府股权投资中出现“明股暗债”、利益输送问题,防范地方财政运行风险和廉政风险。

对融资平台公司融资行为监督方面,《暂行办法》规定了重点监督内容,包括对地方政府向融资平台公司注资行为监督,不得将储备土地作为资产注入融资平台公司,不得将公益性资产作为资本注入融资平台公司,不得承诺将储备土地预期出让收入作为融资平台公司偿债资金来源;对融资平台公司融资决策监督,不允许政府及其所属部门以文件、会议纪要、领导批示等任何形式要求或决定企业为政府举债或变相为政府举债;对融资平台公司抵押融资监督,只承担公益性项目建设或运营的融资平台公司,不得以财政性资金、政府国有资产抵(质)押或作为偿债来源作各种形式的融资。

工行与冀东集团开展50亿元债转股

本报北京12月19日讯 记者郭子源从中国工商银行获悉:该行已与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冀东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在北京签署《债转股合作协议》。

根据协议,工行将与金隅股份控股的冀东集团开展总规模50亿元的债转股业务,采用有限合伙基金模式投入企业,用于置换企业存量融资,实现债权转股权。

冀东集团是河北省重点混企、中国建材行业的大型骨干企业,主营业务涉及水泥混凝土、装备制造等,其控股股东为金隅股份。

“若本次债转股资金全部到位,冀东集团杠杆率将下降8%左右,进而帮助企业增强资本实力、降低财务杠杆、优化融资结构、减轻成本负担。”工行相关负责人表示。

温州民商银行创新方式服务小微

本报讯 记者许红洲报道:日前在北京召开的第63场银行业例行新闻发布会上,温州民商银行行长侯念东对该行努力探索并初步建立具有自身特色的小微金融服务模式作了介绍。

作为首批地处二线城市的民营银行,温州民商银行因地制宜开发了一系列具有自身特色的小微融资产品。比如,“旺商贷”“商人贷”就是针对温州小微企业“无物可押、无人愿保”的实际情况,充分利用企业现金流量跟踪、企业信用行为轨迹、贷款用途控制等多种创新方式突破担保瓶颈,为其发放以信用为主的组合担保贷款。

针对温州小微企业占比高、分布面广、管理不规范的特点,温州民商银行在当地监管部门引导下,改进传统营销方式,积极建立推行“三带”批量营销模式。“三带”即一带一群、一带一圈、一带一链,是将产业集群、商业圈、供应链作为服务的主要目标客户,实施以点带面牵动群、圈、链内的一批小微企业,为其提供批量化金融服务。“三带”模式通过核心企业提供的各种信息和数据对小微企业存在风险进行“可视化”判断,缩短服务半径,提高服务质量、降低服务成本。截至目前,“三带”模式共发放贷款1778笔,共计19.18亿元。

智慧办税便利多



辽宁省大连中山国税局积极提升服务能力,不断推进“智慧办税”服务。自今年8月8日以来,该局积极研究推广使用代开发票自助终端,已有900余家企业在自助代开机上开具发票3400余张,累计金额3900余万元,税额近117万元。这是大连市中山区国税局工作人员正向办税人员推广手机客户端服务。 范峰梓摄

定增价格倒挂 监管政策趋严 保荐机构被罚

百余家上市公司定增停止实施

市场动向

本报北京12月19日讯 记者温济聪报道:上市公司再融资热情高涨,今年以来沪深两市推出的新定增方案共募集资金总额超3250亿元。不过,据Wind统计数据截至12月19日,约115家上市公司定增被停止实施,“价格倒挂”成为主要原因之一。

具体来看,中材国际10月19日发布公告称,自2015年10月收到重组核准文件后,股价一直处于配套募集资金发行价格以下,公司未能在核准文件有效期内完成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事宜,批复到期自动失效。

据春秋航空公告显示,6个月内公司股票价格较长时间处于发行价格以下,批

文无奈失效。春秋航空今年1月8日获得中国证监会批复,增发价为58.6元/股,募资45亿元。在刚刚发行定增的当月,春秋航空股价除了1月中旬在55元/股上下波动外,1月21日开始连续6根大阴线后,其公司股价至今仍低于58.6元/股定增价格,今年12月份公司股价徘徊在37元至40元/股之间。

除了中材国际、春秋航空之外,今年以来,因“价格倒挂”导致定增批文失效的还有建投能源、维维股份、獐子岛、金固股份等多家上市公司。“价格倒挂”成为不少上市公司定增方案被停止的主要原因。

政策监管趋严也是上市公司定向增发暂停的重要原因之一。新海宜在7月5日发布公告称,公司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议案》,拟向江西迪比

科全体股东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其持有的江西迪比科60%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

不过,7月8日该公司收到深交所关于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等有关事项的问询监管函。随后,公司积极组织相关中介机构对问询函的有关问题予以落实,7月14日,公司决定终止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事项。原因在于,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交易方案尚需经过公司股东大会、中国证监会核准,审核周期较长,存在较大不确定性,无法在短期内满足标的公司对资金的需求,也不利于尽快形成双方合作,支持标的公司的在建项目建设,标的公司所处行业受政策调整、技术更新等因素影响较大。出于谨慎考虑,公司决定更改合作方式,以现金增

资的方式参股标的公司,继续推进合作事项。

此外,还有部分上市公司因券商等保荐机构被罚而终止定增。根据相关规定,保荐机构、保荐代表人因保荐业务涉嫌违法违规处于立案调查期间的,中国证监会暂不受理该保荐机构的推荐。今年以来国恩股份、澳洋科技、秦岭水泥、西部建设、科陆电子等上市公司均因保荐机构被立案调查,从而被迫终止定增事项。

财富证券资深分析师李朝宇表示,如果因保荐机构被查而被拖累的上市公司,定增失败与公司并没有太大关系,不久后重启定增方案的可能性较大;但如果是自身原因被停止定增,则要等待更好的时间和机遇。一般来说,定增失败后,若要重新启动,则需要一个较长的时间和过程。